

股票简称：高鸿股份

股票代码：000851

债券简称：16 高鸿债

债券代码：112324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6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六月

# 目录

|                                     |    |
|-------------------------------------|----|
| 目录 .....                            | 2  |
| 重要声明 .....                          | 3  |
|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要.....                     | 4  |
|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8  |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12 |
|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 14 |
|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15 |
| 第六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17 |
|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18 |
|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19 |
|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 20 |
| 第十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21 |
| 第十一章 其他情况 .....                     | 22 |

## 重要声明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高鸿股份”）对外公布的 2016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西南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西南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要

##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ohigh Data Networks Technology Co.,Ltd.

## 二、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本期债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845 号文核准，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 2016 年 1 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95 亿元，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4.30%。债券简称及代码为 16 高鸿债、112324。

## 三、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4.95 亿元，一次性完成发行。

3、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符合《管理办法》规定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为 0 至 100 个基点（含本数），其中 1 个基点为 0.01%。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上调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价格：100元/张）回售给发行人，或放弃投资者回售权而继续持有。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8、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和回售实施办法公告日：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和回售实施办法公告。

9、投资者回售申报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登记机构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0、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在债券存续期限前3年保持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票面利率不变。

11、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2、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3、发行首日、网下认购起始日、起息日：2016年1月21日。

14、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登记托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5、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6、付息日：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 月 21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 月 21 日为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7、兑付债券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兑付债权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登记托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18、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21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1 月 21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9、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 月 20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 月 20 日。

20、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无担保。

21、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22、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次公开发行债券不向公司原股东配售。

24、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根据询价簿记情况进行配售。

25、配售规则：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

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

26、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7、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8、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29、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本期债券上市后才可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

30、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ohigh Data Networks Technology Co.,Ltd.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磊花路口

法定代表人：付景林

成立日期：1994 年 1 月 20 日

注册资本：632,105,028 元

股票简称：高鸿股份

股票代码：000851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王芊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40 号大唐电信集团主楼 11 层

电话：010-62301907

传真：010-62301900

邮政编码：100191

公司定位于“面向企业信息化应用的物联网和融合通信技术、产品的服务提供商”与“面向广大个体消费群体的移动互联网和互联网支撑的服务提供商”为发展战略定位目标，致力于从软件、硬件、服务等多方面满足各类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分为面向企业客户的企业信息化业务、面向企业客户的 IT 销售业务以及面向个人消费者为主的信息服务业务。

### 二、经营成果分析

#### 1、经营情况概述

公司坚持以“建立面向广大独立决策的投资和消费主体的服务体系”为发展战略定位目标，致力发展成为优秀的“面向企业信息化应用的物联网和融合通信

技术、产品的服务提供商”与“面向广大个体消费群体的移动互联网和互联网支撑的服务提供商”，从软件、硬件、服务等多方面满足各类客户多样化的需求，逐步将公司打造成为具有较高社会价值和投资价值的企业。

公司逐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推动了面向企业客户的企业信息化业务、面向 3C 卖场和中小企业客户的 IT 销售业务以及面向个人消费者的信息服务业务三个业务板块稳健发展、持续增长。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673,633,470.1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6.82%；实现利润总额 169,784,455.96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5.13%；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80,096,891.75 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6.20%。公司营业收入以及利润总额均有小幅增长，主要为公司 2016 年部分业务结构调整，逐步调整低毛利的非核心业务收入规模，布局可信云计算等新兴产业。由于新兴产业刚刚发展，产品成熟和市场认知都需要一定过程，报告期内销售额较小，业务结构调整面临一定的挑战。

公司发展“互联网+”孵化业务，打造移动互联网生态集群。推进以云计算、移动互联网为依托的信息服务业发展，完善可信云解决方案的开发，形成批量供货能力；抓住运营商流量市场、加油充值、虚商话费充值、电商卡销售等市场机遇，扩大信息服务等业务规模。2016 年公司努力降低融资成本，防范资金风险，开展多渠道融资探索。2016 年 1 月完成 4.95 亿元五年期公司债券的发行；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新三板首轮融资 8400 万，并提前布局、务实发展，于本年 6 月启动做市转让，顺利进入创新层；发行股份购买江苏高鸿鼎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并配套融资 15,518.22 万元，缓解公司融资压力，降低财务费用支出。

企业信息化业务，呼叫中心产品深耕广电行业，市场覆盖面已达 90%；呼叫中心客服外包 产业布局全国。可信云计算本年度成功发布了我国首款获公安部销售许可证的反木马服务器，年度试商用超百台，成功建设了国内首个商用医疗可信云示范项目。2016 年已成功发布了中国首款支持 TCM/TPM2.0 商用可信服务器，发布了可信操作系统加固、可信管理平台 and 可信云 基础平台产品，可信服务器产品已获得公安部安全产品销售许可证、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 CCC 认证和节能产品认证证书。重点拓展能源、交通、金融、电信、电力、医疗等重要基

础行业市场以及在党政军信息安全领域的应用，在医疗行业获得了第一个可信云商用试点客户，并初步获得了市场认可。智能制造在全国 6 个区域建立支持中心。2016 年已研发成功基于联芯 LC1860 平台的 LTE-V 车联网小型化终端样机，牵头智慧路网方案设计，积极推动 LTE-V 示范应用建设。

信息服务业务，手机充值业务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支付宝车主服务平台顺利完成一期、二期建设并投入运营，日均独立访客量 UV 突破 30 万。数据中心业务产生规模收入。

IT 销售业务，加强了与联想、华硕、三星、DELL 等强势品牌开展核心代理合作，继续巩固和加大原有线下渠道销售份额，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高鸿鼎恒的全资收购，在江苏 IT 分销领域保持龙头地位并积极拓展苏宁易购、京东、天猫等线上销售渠道，市场份额不断扩大。

## 2、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 2016 年度报告，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分行业                   |                  |                  |         |             |             |            |
| 企业信息化业务               | 2,381,312,138.30 | 2,112,067,888.91 | 11.31%  | 12.54%      | 12.60%      | -0.05%     |
| 信息服务业务                | 393,358,849.25   | 259,230,837.25   | 34.10%  | 8.84%       | 39.28%      | -14.41%    |
| IT 销售业务               | 5,882,185,069.10 | 5,738,750,556.42 | 2.44%   | 19.48%      | 19.84%      | -0.30%     |
| 其他                    | 5,714,683.45     | 0.00             | 100.00% | -58.44%     |             |            |
| 分产品                   |                  |                  |         |             |             |            |
| 通信设备产品及制造业务           | 615,926,709.39   | 460,289,761.90   | 25.27%  | 31.13%      | 41.09%      | -5.27%     |
| 计算机涉密、系统集成业务及外围设备销售业务 | 1,765,385,428.91 | 1,651,778,127.01 | 6.44%   | 7.23%       | 6.60%       | 0.56%      |
| 信息服务业务                | 393,358,849.25   | 259,230,837.25   | 34.10%  | 8.84%       | 39.28%      | -14.41%    |
| IT 销售业务               | 5,882,185,069.10 | 5,738,750,556.42 | 2.44%   | 19.48%      | 19.84%      | -0.30%     |
| 其他                    | 5,714,683.45     | 0.00             | 100.00% | -58.44%     |             |            |
| 分地区                   |                  |                  |         |             |             |            |
| 东北                    | 130,825,803.88   | 131,300,279.62   | -0.36%  | -27.78%     | -0.23%      | -6.62%     |
| 华北                    | 2,118,430,307.63 | 1,751,775,389.98 | 17.31%  | -7.32%      | -0.08%      | 0.51%      |
| 华中                    | 96,979,667.45    | 84,148,916.30    | 13.23%  | 149.35%     | 2.25%       | -20.14%    |

|      |                  |                  |        |         |        |         |
|------|------------------|------------------|--------|---------|--------|---------|
| 华南   | 104,430,289.57   | 89,187,620.50    | 14.60% | 299.79% | 5.78%  | -35.04% |
| 华东   | 6,062,220,590.91 | 5,928,390,899.74 | 2.21%  | 30.24%  | 0.31%  | -0.35%  |
| 西南   | 89,774,982.38    | 79,826,634.29    | 11.08% | -8.32%  | -0.12% | 3.83%   |
| 西北   | 28,785,273.33    | 22,454,175.54    | 21.99% | -45.98% | -0.55% | 15.59%  |
| 境内其他 | 31,123,824.95    | 22,965,366.61    | 26.21% | -59.32% | -0.64% | 9.23%   |

## 2、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摘录

单位：元

|                           | 2016 年           | 2015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4 年           |
|---------------------------|------------------|------------------|-----------|------------------|
| 营业收入（元）                   | 8,673,633,470.18 | 7,424,912,315.65 | 16.82%    | 7,080,629,879.5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80,096,891.75    | 85,388,001.61    | -6.20%    | 56,405,678.7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49,381,173.26    | 65,248,664.31    | -24.32%   | 38,712,637.0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322,287,957.85   | 633,101,586.39   | -49.09%   | -354,300,790.6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347           | 0.1444           | -6.72%    | 0.104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347           | 0.1444           | -6.72%    | 0.104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90%            | 3.28%            | -0.38%    | 2.46%            |
|                           | 2016 年末          | 2015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4 年末          |
| 总资产（元）                    | 7,757,642,044.60 | 6,487,796,149.73 | 19.57%    | 6,176,831,960.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3,074,045,555.50 | 2,618,371,545.25 | 17.40%    | 2,515,681,693.96 |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15年7月30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845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面值总额不超过4.95亿元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4.95亿元，一次性完成发行。

根据发行人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4.95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845号文核准。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4.95亿元；债券的期限为5年，第3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的发行方式为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根据询价簿记情况进行配售。发行首日为2016年1月21日。本次债券发行期限为3个工作日，自发行首日至截止2016年1月25日，本期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95亿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350.0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150.00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710028号验证报告。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49,075万元，按照补充营运资金用途使用。

### 三、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在监管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源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2016年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

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 一、本期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截至2016年末，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2016年度，发行人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有效执行了本期债券的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度，本期债券召开了两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1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同意实施回购注销冯婧等 7 名被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8 万股，公司将对上述四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8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根据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回购注销股份共计 180,000 股，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将依法履行减资程序。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 591,364,260 元人民币变更为 591,184,260 元人民币，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最终以工商局核发的最新营业执照为准。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就“16 高鸿债”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就上述事项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就公司完成本次回购注销相应股份后减少注册资本事项，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16 高鸿债”项下的债务，也不要求公司就“16 高鸿债”提供额外担保。

针对上述事项，2016 年 10 月 17 日，高鸿股份“16 高鸿债”201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审议内容为《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但由于无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形成有效决议。

## 二、2016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鉴于“16 高鸿债”201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形成有效决议，2016 年 11 月 9 日，召开了高鸿股份“16 高鸿债”2016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内容为《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

出席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大会的持有人及代理人共计 2 人，代表的债券面值总额为 4,500 万元。现场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大会的持有人及代理人共计 0 人，代表的债券面值总额为 0 万元。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的持有人及代理人共计 1 人，代表的债券面值总额为 1,000 万元。在通讯投票时间内通过通讯投票进行表决的持有人及代理人共计 1 人，代表的债券面值总额为 3,500 万元。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公司委派人员及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45 万张，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债券总张数的 100%；反对 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债券总张数的 0%；弃权 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债券总张数的 0%。本次债券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第六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次债券付息日：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 月 21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 月 21 日为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017年1月16日，发行人发布《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7年付息公告》，于2017年1月23日支付自 2016年1月21日至 2017年1月 20日期间的利息4.30元（含税）/张。

发行人已如期对本期债券自2016年 1月21日至 2017年1月 20日期间的利息进行了偿付。

##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7）》，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及公司发行的“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评级情况为：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西南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履行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2016年8月31日，西南证券出具了《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6年12月7日，西南证券出具了《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第十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 第十一章 其他情况

###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除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可能产生实质影响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 三、相关当事人

2016年度，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 四、其他

1、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累计新增借款16.12亿元，其中新增发行公司债4.95 亿元，累计偿还借款12.13亿元，借款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3.99亿元，公司累计新增借款总额（含发行公司债）超过公司2015年末经审计净资产28.85亿元的20%。上述新增借、还款的统计口径为发生额，上述财务数据除2015年末净资产外均未经审计。由于公司2016年累计新增借款总额超过2015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0%，属于《公司债券发行与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所规定的重大事项，发行人及受托管理人已对该项重大事项出具了相关公告并于2016年8月31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了报送和披露。

###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及注册资本减少事宜

（1）发行人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子公司江苏高鸿鼎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鸿鼎恒”）41.77%股权并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总资产、总负债、资产负债率无实质性影响，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净利润将会提升，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2) 根据发行人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12），发行人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了144名激励对象合计725万股限制性股票，并于2014年11月14日完成授予。其中冯婧、杨梅、侯峰、郑娟、徐长斌、邓晖、黄睿明等共7人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辞职。上述7名激励对象因自动辞职，其持有尚未解锁的合计18万股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全部回购注销。本次用于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 94.5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由 591,364,260 股减至 591,184,260 股。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本次公司注册资本减少，系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导致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无实质性影响。

针对上述发行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发行人及受托管理人已对该项重大事项出具了相关公告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了报送和披露。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未披露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之签章页）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 日